

证券代码：838961

证券简称：吉邦士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4年8月6日收到了《关于对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苏志彬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104号）。因相关工作人员对规则理解错误，未能及时披露该事项，现予以补充披露《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本公司对上述未及时披露行为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本公司将在以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提升本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本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

特此公告。

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2日